

广西财政厅党政群团处： 巾帼旗手心向党 时代先锋建新功

本刊记者 | 李燕 特约通讯员 | 林汉松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党政群团处荣获2022年度“全国三八红旗集体”荣誉称号，这是继“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广西实施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先进集体”“广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先进集体”等称号后，该集体获得的又一殊荣。

党政群团处现有在岗干部职工11人，其中女性7人，有4人是80后独生子女、二孩妈妈，是一支充满活力的高素质干部队伍。她们在家肩负起照顾老人、照顾孩子的重任，在单位展现着新时代女性的风采，她们是财政干部的时代缩影。

在自治区财政厅党组的正确领导下，她们始终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以政领财、以财辅政”，不折不扣落实中央、自治区决策部署，加强战略任务保障，完善健全制度体系，探索创新管理机制。她们政治坚定、勇于担当、无私奉献，自觉从国家治理的高度和财政工作的全局谋划部署推进工作，为完成财政各项重点工作贡献自己的青春和汗水，充分展示了不让须眉、敢于拼搏、忠诚奉献的时代风采。

做全国民族团结进步“先锋兵”

党政群团处切实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建设工作扛在肩头，认真做好中央、自治区民族专

项资金管理使用工作。为支持创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付出青春和汗水。“十三五”期间，累计整合中央及自治区少数民族发展资金27.08亿元，资金分配上坚持集中财力办大事，聚焦兴边富民行动、扶持人口较少民族发展、少数民族特色村寨、解决少数民族民生等重点内容，切实从项目建设、资金投入分配、经费管理等方面有力推动广西民族示范区建设，惠及各市县最边远、最贫困的少数民族村屯，有效解决少数民族群众“出行难”“饮水难”等“最后一公里”难题。2021年，积极推动广西40个县纳入全国和自治区乡村振兴县，为推进新时代

党的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贡献了财政力量，自治区财政厅连续三年在广西民族团结进步专项考评中名列第一。2021年4月，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广西，赋予广西“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的最高赞誉。

做新时代和谐社会建设的“践行者”

党政群团处积极主动服务妇女儿童事业健康发展，“十三五”期间，利用现有资金统筹创新开展全区“妇女之家”和“儿童之家”建设。积极推进广西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建设，支持面向中国—东盟的妇女儿童活动中心以及县级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建设，不断丰富和完善全区妇女儿童活动阵地。



采取“以奖代补”方式支持广西“儿童之家”创建工作，并连续六年将“儿童之家”创建工作列入自治区为民办实事工程，共下达奖补经费1.35亿元，带动全区累计投入资金3亿多元，建成“儿童之家”16013个，覆盖率98%，超额完成《中国儿童发展纲要（2011—2020年）》要求的“90%以上的城乡社区建设1所儿童之家”的目标任务，有力解决广大农村留守儿童校外无人管护问题，成为全国经验创新的范例。此项工作多次获得国务院妇儿工委办公室的高度肯定，经费保障模式和项目管理模式的经验向全国推广。

做区域经济创新发展“助推器”

党政群团处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为导向，以推动广西经济创新发展为目标，积极服务央企、民企、湾企“三企入桂”、壮大“会展经济”，全面对接“粤港澳大湾区”国家战略，打造RCEP知识产权保护体系等各项工作。

在推动“三企入桂”重点工作中，党政群团处创新工作方法，突出绩效引领，积极完善招商引资成果评价考核体系及相关奖励政策，在扩大奖励范围、提高奖励标准、强化政策支持等方面进行了积极探索创新，全力推动签约项目落实，为开展“行企助力转型升级”行动提供政策支持。2021年，招商引资工作“四率”（即协议履约率、资金到位率、项目开工率、竣工投产率）增量均超过11%，全区招商引资到位资金6683亿元，同比增长17%。

做防疫物资和“舌间”安全的“守卫员”

党政群团处负责市场监督管理、食品药品监督抽验专项经费的保障、管理和使用，此项工作涉及老百姓“舌间”安全及疫情防控等重大问题。2019—2021年，累计统筹中央食品监管和自治区食品安全资金5.9亿元，保障全区各级食品安全监管检测检验、执法办案等各项工作开展，严守全区食品安全底线，全力守护老百姓“舌间”安全。特别是2020年春节新冠肺炎疫情暴发之初，广西各地均面临防疫物资紧急生产、但产品检验检测能力跟不上的困境。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负责药品和医疗器械监管专项资金管理工作的同志主动放弃休假，与相关部门同志连续几天对接项目安排和资金统筹调整及追加事项，确保广西防疫物资检测能力在短期内有较大幅度的提升，为防疫物资的生产提供坚实保障。去年以来，在了解到冷链食品易出现疫情防控盲点的情况时，党政群团处立即主动联合相关部门开展调研，加大财力统筹，即刻启动广西食品安全追溯与智慧监管平台项目建设，有力推动冷链食品疫情防控工作开展。

做服务党政机关的“大管家”

党政群团处对口服务自治区党政部门，同时承担40多个一级预算单位的经费保障及财政财务管理工作。处室坚持以服务大局为工作指引，积极落实过紧日子要求。2014年以来，为全面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党政群团处作为广西相关制度建立及财政财务体系建设的总设计师，共牵头

出台了会议费、差旅费、培训费、出国经费、出国培训、接待费、公务用车费管理办法等十多项制度。同时，结合广西实际，主动发力，于全国率先出台物业补贴管理办法、中短途出差城市间交通费补助办法、党政机关办公场所建设和装修资金管理办法等，建立了一整套完整的“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制度体系，填补了各项制度空白，堵塞了资金使用漏洞。在制度出台过程中，需要进行大量的前期调研和论证，广泛听取各级各单位意见建议，对涉及的经费开支进行测算，对制度的执行流程进行全过程模拟等，每项政策的出台都面临时间紧、任务重的现实困难，但相关经办同志都能密切配合、相互补位、通力合作，勤恳敬业，毫无怨言，构筑起坚强有力的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制度体系。

做部门预算管理的“服务员”

党政群团处对口区直部门会多、文多，面对自治区党委政府以及部门召开的会议，尤其是临时性重大会议，通常时间急、任务重、政治性强，她们发扬巾帼不让须眉的精神，一方面切实提高工作的预见性、前瞻性，坚持事无巨细，对涉及的财政政策、经费来源等严格把关、审核，为落实各项决策部署、守好、用好“钱袋子”提供有力支撑；另一方面以绣花针的功夫为制度政策、经费保障补漏洞，以“文经我手无差错，事交我办请放心”的工作要求，强化担当意识、责任意识，高质量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获得了区直和市县等服务对象的认可和好评，充分展现了财政女干部的新时代风采。□